

“10岁男孩举报抓鸟人 牵出非法狩猎案”

取材于真实案例 入围第十届“金法槌奖”

## 《守护之翼》背后的真实故事

## 案件回顾

2019年9月,韩某辉、魏某晏共谋在我省兴凯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附近猎捕野鸭,并由黄某、姚某飞收购该二人猎捕所获野鸭。2019年9月至2021年9月,多名被告分工合作,由魏某晏联系梁某平等被告人,采取架设粘网、播放器模仿禽类鸣叫方式诱捕野鸭;魏某晏联络黄某、姚某飞进行销售,韩某辉负责运输、发货。最终韩某辉、魏某晏等20名被告人共计非法猎捕野生动物27319只,黄某、姚某飞合计收购非法猎捕的野生动物10602只。

最终,黑龙江省密山市人民法院判决:韩某辉等22名被告人违反狩猎法规,在禁猎区狩猎,破坏野生动物资源,情节严重,其行为构成非法狩猎罪。并根据各被告人的自首等情节及犯罪危害程度,对各被告人分别判处拘役六个月至有期徒刑两年九个月不等的刑罚,依法追缴非法所得共计396600元,并没收犯罪工具。

冒充“公检法”人员  
诱导受害人下载  
共享屏幕软件 骗走20万

生活报讯 (实习生丁媛琪 记者史天一) 冒充“公检法”人员,诱导受害人下载共享屏幕软件,骗走20余万元……民警奔赴千里,将嫌疑人抓获。近日,大庆市杜尔伯特县公安局成功破获一起电诈案,抓获两名犯罪嫌疑人。

10月24日17时许,大庆市杜尔伯特县公安局刑侦大队接到辖区群众谷某报案,称其被冒充“公检法”人员骗走20余万元。原来,谷某接到境外电话,对方称自己是“上海市公安局刑侦大队民警”,并称谷某被卷入一起洗钱案件。随后,谷某收到一个带自己名字的“通缉令”。

突如其来的一“通缉令”把谷某吓坏了,一再在电话里为自己辩白。“想证明你没有犯罪,就按照我的提示,去验证一下银行卡到底有没有问题。”就这样,在对方的提示下,谷某下载了一款软件,按照对方要求,输入了银行卡卡号、密码、验证码等信息。就在谷某认真操作,想自证清白时,银行短信提示,其银行卡内20余万元余额全部

被转走。意识到自己被骗,谷某赶紧到县公安局报警。

“受害人下载的其实是一个共享屏幕软件。”县公安局成立专案组侦办此案。专案组追踪发现,这笔资金全部转到了一个叫“周某”的人的卡里,随后又转到外省一家门窗经营部的POS机里。经工作,专案组很快确定嫌疑人周某藏身于上海市,POS机持有者、嫌疑人谭某藏身于福建省邵武市。

10月25日,专案组第一抓捕组前往上海市,在静安区成功抓获犯罪嫌疑人周某。第二抓捕组于10月26日在福建省当地银行将谭某抓获,冻结骗取受害人谷某的20余万元资金。从接到报案到将两名嫌疑人抓获,大庆警方仅用了两天时间。据悉,谭某出售自己的银行卡,参与洗钱犯罪活动,作案多起。被抓获时,谭某正要转走卡内的违法资金,没想到被抓了个现行。

目前,犯罪嫌疑人周某、谭某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工作中。

主创团队  
均为鸡西法院干警及家属

记者从鸡西中院了解到,由该院主创的微电影《守护之翼》,主要讲述了一名10岁男孩从调皮打鸟的捣蛋鬼,变成了发现非法狩猎者并与犯罪分子斗智斗勇的小英雄的故事。剧中,男孩在寻找湿地鸟类过程中,偶然看到有人在布网抓捕野鸭子,男孩胆大心细,偷偷跟踪两名非法狩猎者到其住处,发现被抓捕的野鸭子已被加上土豆炖熟成了盘中餐。男孩机智地躲在床底下,然后伺机逃出非法狩猎者的家,并向法官和警方举报,最终成功抓获两名非法狩猎者。

据鸡西中院介绍,这部微电影以密山法院一审、鸡西中院二审的韩某辉等22人非法狩猎案为原型。该案入选了2023年全国法院湿地生态保护典型案例。最高人民法院点评,该案是人民法院在环境生态保护领域贯彻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的鲜活案例。

男孩被母亲说深夜出走  
民警耐心开导解开心结

生活报讯 (苏昊 记者郭登攀) 11月8日21时许,伊春市公安局红升派出所民警在辖区巡逻期间,发现一名10岁左右的男孩在风雪中独自徘徊,立即上前查看情况。经询问,男孩称迷路找不到家了。民警考虑到天气寒冷,还下着雪,遂将孩子带回派出所做进一步了解。

民警了解到,男孩下午在学校和同学发生了争执,到家后被母亲说教,一气之下跑了出来。民警耐心对男孩进行劝导,同时给男孩拿来了水、零食,并打开电视播放动画片给他看。同时,通过男孩提供的母亲姓名联系到其母亲。

经民警耐心劝导,男孩解开了心结,表示今后会听妈妈的话。男孩母亲到派出所后泣不成声,连声向民警表示感谢,民警确认其身份后,将男孩交给其带回家庭。

目前,犯罪嫌疑人周某、谭某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工作中。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登记的有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现受让人及相关情况予以公示:

●本人周春玲(身份证号:23010519720525272)现为悦城231小区8栋1单元2603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为周玲等,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120042680,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王威(身份证号:230105197803242719)现为悦城231小区10栋3单元1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为王威等/王威,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120042778,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吕龙波(身份证号:230105198211172715)现为悦城231小区2栋1单元2004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为吕连伟,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120042701,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刘岩(身份证号:2301041990011128)现为悦城231小区5栋1单元2403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为冯维国,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120043110,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张连斌(身份证号:230105196506052711)现为悦城231小区16栋1单元201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为张连斌等/汪亚范,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120043094,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林可心(身份证号:232301199406134112)现为悦城231小区17栋1单元1501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为梁淑梅,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120043097,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王玉萍(身份证号:230105199109082726)现为悦城231小区14栋2单元404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为于丽丽,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120042665,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本人李振凤(身份证号:230105196407172726)现为悦城231小区9栋1单元32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为李振凤,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120043149,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对于上述房屋所有权人存有异议的,请到公示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哈尔滨市道外区棚户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道外二分中心提出异议申请,请求暂缓办理《不动产权登记证书》相关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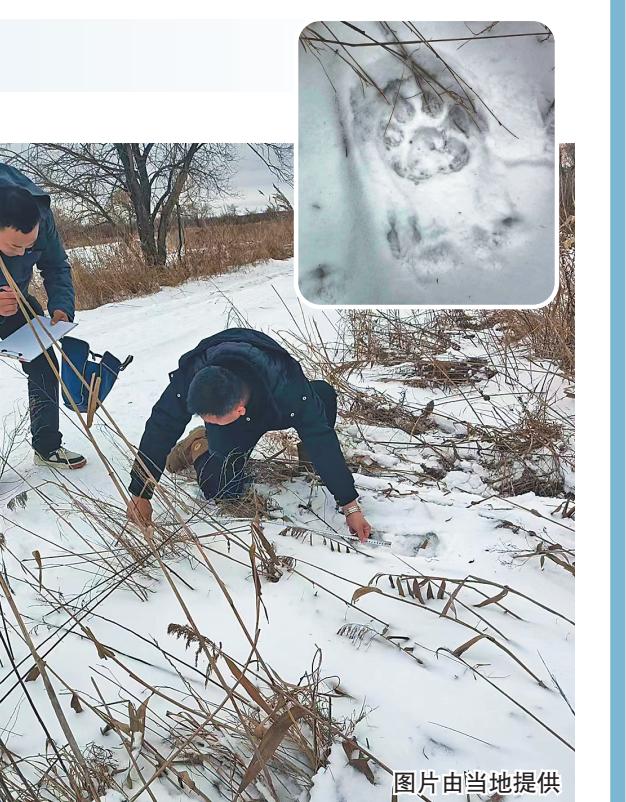
哈市道外区道外棚户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地址:道外区兴业街157号409室,电话:87822575。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道外二分中心地址:道外区南直路703号,电话:87072843。

生活报中缝广告  
受理地址:哈尔滨道里区地段街1号生活报一楼阳光大厅  
刊登 84681180  
电话 15004697804

## 虎林发现野生东北虎踪迹

即日起居民禁止入山 非必要不外出



泥河村南渔点再次发现老虎踪迹。

11月8日,省林草局专家调查组用无人机对发现老虎的区域进行勘查,17时在下水涝再次发现老虎。同时,接到虎头镇村民报告,在虎头至虎林小西山屯附近发现老虎踪迹,并用行车记录仪拍下影像。当晚,省林草局野生动植物保护专家组主持召开研判会,专家组研判发现2只野生东北虎在虎林市境内活动,其中1只为受伤虎,建议虎林市将应急等级提升Ⅱ级响应,并对虎林市防范处置工作提出指导意见。

9日上午,虎林市组织召开东北虎保护专题工作会议,成立安全保障、后勤保障、交通运输等10个专题组。目前,虎头镇一民宅家犬被虎捕食,无人员受伤。

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即日起,虎林市域内所有居民及游客请勿入山活动,虎头镇虎头村、影视城、下水涝、黄泥河村、小西山屯、机场屯等重点区域内所有居民请做好生活物资储备,建议非必要不外出。

“8日晚上,我家狗让老虎咬死叼跑了。晚上八九点钟我听见狗在叫,后来我就睡觉了,早上起来喂狗的时候,发现就剩个狗头了。”虎林市虎头镇李建海说,“凌晨下雪,老虎的脚印让雪盖上了,它是8日晚上9点到12点之间来的。”李建海通过观察和推测,怀疑咬死自家狗的凶手是老虎。第二天,相关人员来到李建海家查看。

9日,虎林市人民政府发布紧急通知:11月7日以来,虎林市虎头镇江边和周边村屯附近陆续发现野生东北虎活动踪迹,通过巡护监测及现场勘查判断,至少有2只以上野生东北虎在我市境内活动。为确保

## 盘点今年以来

## 来我省“巡山”的野生东北虎

生活报讯 (记者薛莹) 巡山,捕食家养黄牛、看门狗,“找对象”,在江中游泳、在冰面上奔跑……今年以来,我省多地多次发现野生东北虎踪迹,早在6月份的时候,生活报记者就从黑龙江省林草局获悉,这表明我省东北虎栖息地进一步扩大。下面盘点一下今年以来,来我省“溜达”的野生东北虎的情况。

## 1月份 野生东北虎捕食黄牛

今年1月21日,大海林林业局有限公司居民张先生报警,称前些日子家里丢了400多斤重的黄牛,在家附近的树林中发现了黄牛的残骸,现场有许多大型动物的足迹。接警后,民警联合大海林林业局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赶赴现场勘查,确定为野生东北虎足迹,推测张先生的黄牛可能是被野生东北虎捕食。

●本人李振凤(身份证号:230105196407172726)现为悦城231小区9栋1单元3202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为李振凤,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协议编号:01120043149,本人自愿做出承诺:该房屋实际为本人所有,获得途经合法,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所有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开发建设单位、棚改办、不动产部门无关。

对于上述房屋所有权人存有异议的,请到公示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哈尔滨市道外区棚户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道外二分中心提出异议申请,请求暂缓办理《不动产权登记证书》相关手续。

哈市道外区道外棚户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地址:道外区兴业街157号409室,电话:87822575。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道外二分中心地址:道外区南直路703号,电话:87072843。

生活报中缝广告  
东北虎情侣同框入镜  
受理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地段街1号生活报一楼阳光大厅  
刊登 84681180  
电话 15004697804

## 2月份 双鸭山边境报告三次“虎出没”

2月以来,双鸭山边境管理支队3次接到辖区出现东北虎的报告:2月6日,新阳边境派出所所在界江上发现野生东北虎脚印,通过监控发现,有野生东北虎入境;2月10日,大通河边境派出所所在界江执勤时发现东北虎脚印。2月

22日下午,黑龙江双鸭山边境管理支队四排边境派出所发布消息,通过视频监控,饶河辖区界江乌苏里江上发现野生东北虎踪迹,一头体型硕大的东北虎在封冻的界江上奔跑,速度并不快,后来消失在岸边密林之中。

## 4月份“完达山一号”再现

7月份,龙江森工集团穆棱林业局有限公司保护区管理局工作人员,在例行巡护中通过野外红外线相机,再次发现了野生东北虎“完达山一号”,在东北红豆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穆棱园区内活动的

清晰影像。据东北林业大学国家林草局猫科动物研究中心的赵越博士介绍,视频中出现的东北虎是在今年4月拍摄的,经过比对,确认就是此前在穆棱林区放归的“完达山一号”。从画面中可以看到,它皮毛光亮,比之前壮硕了不少。

## 6月份 多次拍到“夫妻虎”身影

6月3日,有网友发视频称,双鸭山市饶河县五林洞镇山上出现野生东北虎,有农民放养的牛群遭到攻击。视频显示,现场留下虎爪印和成人的手掌差不多大,一头出生七八天的小牛犊被咬死。6月5日,五林洞镇政府一名工作人员表示此事属实,东北虎出现在当地已呈常态化。

今年年初,在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东宁片区,同一相机时隔22天,先后拍摄到了一雌一雄两只东北虎,这也是东宁境内有监测数

月以来,首次在同一地点发现两只异性东北虎。11月份,东宁片区又传来好消息:巡护队员在对野外架设的远红外触发相机进行整理时,找到它俩的合照。据李刚介绍,拍摄到的雌虎腹部明显下垂,疑似已经产崽,按照东北虎的习性,比较小的幼崽不能跟着母虎行动、捕猎,母虎会把它藏起来。这对东北虎情侣的合照拍摄时间为2月20日。此外,6月12日,远红外触发相机还多次拍到它们的身影。

## 11月份 野生东北虎袭击黄牛

记者们从依兰县委宣传部获悉,11月8日10时左右,依兰县达连河镇新胜村长山屯西山约10华里处,村民徐某发现自家饲养的黄牛被大型野生动物袭击,现场有疑似老虎脚印。哈市林草局野生动物专家及东北林业大学野生动物与保护地学院两位教授,初步鉴

定视频和照片中的动物脚印为东北虎足迹。9日8时左右,依兰县林草局收到110指挥中心电话,距离8日事发地约1公里处,又发生疑似老虎伤牛事件。经哈市林草局野生动物专家吴建平鉴定,确定两次袭击牛的野生动物为东北虎。